

证券代码：430674

证券简称：巴兰仕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1月7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蔡喜林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资收购全资子公司启东鼎盛机电有限公司持有的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9.09%股权的议案》；

议案内容：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500万元（以南通巴兰仕截至2017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协商确定）收购由启东鼎盛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东鼎盛”）持有的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巴兰仕”）9.09%股权。该笔收购完成后，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00,000.00元；公司将持有南通巴兰仕100%的股权。

南通巴兰仕主要从事汽车检测维修设备与工具、液压设备制造、销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通巴兰仕机电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本公司收购由启东鼎盛持有的南通巴兰仕 9.09% 股权后，南通巴兰仕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现公司决定重新制定南通巴兰仕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9 日